

深思考真落实 转观念啃硬骨

(上接第一版)2016年,省农科院组成专家团队,在肉牛场建设、肉牛饲养管理、稻草打包及粪肥发酵、益生菌厂建设和生产等方面提供技术支持,帮助制定了犊牛、育肥牛等11项技术标准和规范。

汤原县胜利乡齐心肉牛养殖专业合作社由于按照农牧循环的路子走,有机水稻卖到了36元钱一公斤,每亩效益翻了五六倍,稻草饲喂的高品质牛肉也在佳木斯等地打开了销路。合作社负责人霍清滨告诉我,连养牛加种地一年的利润在200万元左右。

县里给了农牧循环经济很多资金和政策上的扶持,同时这些合作社也要反哺于贫困户。仅齐心合作社一家,每年在贫困户中优先用工,每个贫困户一年下来能收入4000~5000元,同时,100户贫困户用扶贫贷款在合作社入股,每户每年都能分红3000元,对于贫困户来说,这是很“给力”的一笔收入。

汤原现在已有64个农牧循环单元,未来还会再发展100个单元,这样整个经济产业链就会形成,将有力带动经济发展和脱贫攻坚工作。从想法到实践,从无到有,发展循环经济的过程也让我深深体会到,一些事情需要勇敢地迈出“第一步”。基层工作千变万化,遇到一个难题就解决一个,不能有畏难的情结。

无论是发展县域经济还是脱贫攻坚,都要发挥自身优势,利用好本地的资源,“金山银山”自然就来了。

2017年11月13日 星期一 多云

伴着清晨的第一缕阳光,与水利局的负责同志来到永发乡永发村的安全饮水施工点,看到工人们还在夜以继日地忙碌着,以确保永发乡的15个村屯能在11月20日前用上优质自来水。

在我县的脱贫攻坚工作中,饮水安全问题占的比重很大,任务量排在全省第五,目前已新建、改造饮水工程71个。

在改造饮水工程上,县里优先考虑建档立卡村,但非建档立卡村中也存在着饮水安全问题,为了让所有村民都感受到党的关怀,县里新建改造的饮水工程接到了所有存在饮

水安全问题的村民家中。

自2017年9月中旬开工以来,得到了广大村民的积极支持。永发村的供水工程占地近一万平方米,按正常征地补偿给村民,三天之内就完成了征地工作,使工程得以顺利进行。工程开工以来,也遇到了很多难题,有一部分农民思想观念保守,认为吃了几十年自家井水的水没问题,不愿意并入饮水改造工程中。

乡镇干部通过做认真细致的思想工作,动之以情、晓之以理,说服那1%的群众并入网中。

我对一同调研的水务局局长汪平说,未来还要加强对村民普及安全饮水知识的宣传,在水井完工前,请村民代表们前来参观,让他们在现场真切地感受到,现代化饮水井房的安全性。

午饭过后,来到汤原镇仙马村,这个村因地势较高,在饮水工程进来之前,水井里的水经常打不上来。如今,村民们每天都能吃上来自安全饮水工程的水。70多岁的村民翟忠诚对我说,“以前经常吃不到水,现在自来水接进了百姓家,随时都能接到安全洁净的水,党的这份恩情咱记得牢牢的。”听到乡亲们发自肺腑的朴实话语,作为脱贫攻坚一线的“总指挥”,心里暖暖的。

2017年11月14日 星期二 多云

气温骤降,冬天的感觉越来越强烈了。

一大早来到太平川乡太安村调研危房改造进展情况。56岁的村民彭忠民,老伴和小孙子坐在新房的炕沿上乐得合不拢嘴。窗外,快被坍塌的泥草房和刚建好的崭新彩钢房形成鲜明对比,代表了贫困户生活的往昔与今日。

彭忠民的喜悦,来自刚建成的崭新房屋。“以前下地里干活都担心房子倒塌,现在住上了宽敞明亮的新房子,心里真敞亮。”眼前这个使用面积62平方米的宽敞房子,上级补贴了两万八千元,因为米数超出了40米的标准,超出部分由彭忠民再补充两万三就够了。

居者有其所。在农村危房改造方面,通过农村住房普查和危房存量拉网式核对排查工作,识别出贫困户危房1830户。我们采取

修缮加固、翻建、购买闲置房、入住幸福大院等方式解决贫困户住房安全问题。目前,已开工1694户,占危房贫困户总数的92.5%;已竣工1624户,占开工总数的95.9%。群众对美好生活向往,衣食住行是头等大事。

从彭忠民家出来后,先后来到汤旺乡金星村、汤原镇北靠山村、太平川乡竹青村、腰营林场等乡村旅游项目建设现场,检查调研各节点项目规划设计、工程建设进展等相关情况。发展乡村旅游项目,是把美丽乡村建设与脱贫攻坚工作的有机结合。汤原县有4A级景区大亮子河国家森林公园,每到夏天时都游人如织,怎样能把游人多留两天?

经过思考与探讨,我们在旅游沿线7个点线面开发了各具特色的乡村旅游小镇,打造农家院,让游客吃住行和游玩结合在一起。

旅游小镇正式营业后,贫困户也可带地入股,每年享受分红,小镇的运营也将吸纳大量有劳动能力的贫困人口就业。从现在的效果看,乡村旅游项目的建设,得到了村民的普遍欢迎。太平川乡竹青村的村支书张凤英说,乡村旅游建设让村里的环境有了很大改变,也拉动了村里的经济。未来,怎样利用丰富的自然生态资源优势,加快特色农产品开发,以旅游产业带动农业产业发展,真正把乡村旅游培育成农增收、带动就业的富民产业,还需细深入的思考和落实。

2017年11月15日 星期三 多云

上午8时,在县委二楼会议室,召开县扶贫领导小组第13次会议,会议研究了农村饮水安全、光伏发电、产业项目资金分配等项工作。会议结束后,与汤原县生物质发电有限公司负责人洽谈秸秆综合利用、金融扶贫贷款工作。

匆匆吃了一口午饭。下午来到汤原镇北向阳村贫困户家里。64岁的贫困户许景波与老伴刚刚经历了一场“生离死别”。许景波在10月份突发脑梗,由于县里的健康扶贫政策,他住院没花一分钱押金,一万八千多的医药费自己就掏了八百多元钱。“我和老伴儿都常年有病,健康扶贫政策给我们报销了大部分医药费。党的政策真是太好了,这些以前连想都不敢想。”

“有啥都别有病”。这是百姓常说的一句话。贫困户中有很多“因病致贫”“因病返贫”的情况。为此,汤原在全省率先开展“15425”健康扶贫行动。2017年针对贫困人员在乡镇定点医院住院费用100%报销,县级定点医院首次住院2万元以内合规费用,医保+商保兜底报销。完善贫困群众住院“先治疗、后付费”和“一站式”结算机制,并将贫困人口慢性病病种由30种扩大到36种,减轻了贫困群众就医负担。

回首这两年来的脱贫攻坚道路,我欣喜地看到了农村翻天覆地的变化:贫困户从泥草房搬到了新房,收入上去了,精神头也足了。日子越来越好,但有些问题也不能回避,我们一些贫困户内生动力不足,不思进取,存在着等靠要思想。针对这一问题,我们充分发挥驻村工作队、第一书记作用,引导贫困群众摒弃“等靠要”思想,激发了内生动力。同时建立村规民约、红白理事会、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禁赌禁毒会等“一约四会”村民自治组织548个,推动移风易俗,树立文明新风,引导群众摒弃老观念和陋习,培养文明健康的生活习惯。鼓励贫困户通过种植芽豆、马铃薯、鲜食玉米等特色农作物,饲养大鹅、笨鸡、锦鲤等养殖产业,发展“农家乐”“采摘园”等“庭院经济”。人民对美好生活有所向往,不仅是物质生活的提高,更是精神生活的富足。脱贫攻坚工作既要完成刚性的指标,也要保证贫困人口基础设施、美丽乡村的建设工程。

未来,脱贫攻坚工作还有很多硬骨头等着我们去啃,在总结前段工作的基础上,也应该对未来的工作进行认真思考布局。下一步,将抓好贫困户退出和动态调整工作;全力推进产业扶贫,积极探索发展河谷经济、“庭院经济”;引导帮助贫困群众树立脱贫攻坚的主体意识,实现从“我要脱贫”到“我要脱贫”的观念转变。不驰于空想,不骛于虚声。脱贫攻坚,每一项工作的责任都需要落到实处,不能让脱贫工作停留在纸上。我们的脚步,一直在路上。

(本报记者 谭湘竹整理)

我省378家小额贷款公司贷款余额225亿元

本报讯(记者李播)记者从黑龙江省小额贷款公司协会获悉,截至2017年三季度末,全省已设立小额贷款公司378家,总注册资本263亿元,从业人员3045人,贷款余额225亿元,为我省社会经济发展做出了应有贡献。

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是解决我国经济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的关键因素。小额贷款作为国家经济发展服务实体经济的重要金融支持工具,是金融市场有益补充,是普惠金融的践行者,对于解决“三农”和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促进民间借贷的公开化、合法化和阳光化,扶持国民经济薄弱环节,推动企业经营创新与传统金融业务融合,激发地方经济发展活力等方面做出了突出贡献。

截至目前三季度末,全省小额贷款涉农贷款余额24.5亿元,其中农户贷款余额11.7亿元。总收入8亿元,净利润2.7亿元,纳税1.6亿元,平均贷款利率13%,保持了稳健的行业发展势头。

宁安市地税局 便利办税提升 纳税人获得感

本报讯(丁颖)宁安市地方税务局以便民、利民、惠民为宗旨多措并举,落实落靠省局优化税收环境实施意见,推进办税便利化改革,优化营商环境。

深化国地税合作少跑路。“一窗一人一机”让纳税人“进一个厅、取一个号、到一个窗、办两家事”,即可完成17项综合业务办理,纳税人事不再“多头找”。办税环节压缩60%以上,办税时间平均提速50%,纳税人获得感、满意度进一步提升。

“互联网+税务”方便纳税人。电子税务局应用让纳税人实现了走“网路”自由办理缴税业务。自2017年9月1日正式上线运行后,纳税人电子开户5772户(含个体户)、申报成功753户,申报税款成功2745笔,申报税金1187.1万元。

启动宁安市税邮“双代”,扩大办税辐射面。宁安市地税局、宁安市国税局和宁安市邮政分公司联合签订了委托代征税款协议书,委托邮政企业代开普通发票,代征税款。纳税人享受到在邮政部门就近办理涉税业务的便利。

“六零”服务创建继续稳步推进。发挥国地税联席会议作用,协商落实“双主任”值班制度,完成“一机双POS”配置,规范“六零”窗口服务质量标准,加快设备升级和办税厅改造。同时聘请23名特邀作风整顿监督员进行社会监督。

让针灸术在眼科领域大显身手

记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眼科主任姚靖

□本报记者 车轮

每天7时刚过,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眼科主任姚靖走进办公室,换好白大褂,拿出当天要学习的书本和笔记做重点备注。7时30分,如果你恰巧经过眼科病房示教室,会听到传来的琅琅读书声,“发汗过多,其人又手自冒心,心下悸,欲得按者,桂枝甘草汤主之。”那是姚靖带领科室年轻医生、规培生和研究生认真学习中医经典著作《伤寒论》。

姚靖说,学习中医经典是科室每天都在进行的一项工作,即便当天只有她一个人到场,她也会雷打不动准时开始学习。对于自己的这份执着坚持,姚靖给出的解释很简单,却值得每一个中医人思考——“学习中医经典著作对提高中医诊疗水平帮助巨大,受益终身。”

近年来,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眼科在学科带头人孙河教授、现任眼科主任姚靖教授的带领下,在省内

乃至国内中医眼科界小有名气。科室开展的针灸治疗是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眼科的招牌技术,也是最广为大眼病患者口口相传的一大特色。姚靖说,采用针灸及一系列中医非药物疗法在治疗诸多眼科疾病上具有明显优势。谈及自己以前使用中药药物治疗眼病的临诊思路,姚靖归结为“头痛医头,脚痛医脚”,如今,通过深入学习中医经典著作后,姚靖感到收获良多。

今年年初,哈尔滨市的魏女士因患巩膜炎曾奔走多家医院,历时一年多,仍然治疗无果。经人介绍,她来到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眼科寻求中医治疗。

首次接诊时,姚靖看到患者双眼发红,视力下降,经详细检查确诊为巩膜炎后,姚靖便针对患者眼部症状进行药物治疗。当患者再次来复诊时,眼部症状并没有明显减轻。详细问诊后,患者不经意间提及自己总感觉胃寒,喜欢喝热饮。此症状与《伤寒论》里的“半夏泻心汤”主治上热下寒证一致,结合该患者的眼部临床表现与全身症状,即眼部的“肺热壅盛”与整体的“脾胃虚寒证”,姚靖当即开出以“半夏泻心汤”为主的加减的中药汤剂对症治疗。一周后魏女士再来复诊时,眼睛的红赤明显减轻,纵观舌脉,四诊合参,姚靖继续运用此方随症加减。当患者第三次踏进医院时,双眼红赤、视力下降等症状已经消退,随访半年未见复发。

随着一次又一次地运用经方后药到病除,姚靖对中医经典著作及其临床思维方法敬意日深,她希望把自己的收获分享给更多的年轻医生和学生,因此才有了每天清晨她和团队成员围坐在一起学习、背诵中医经典的场景。

年轻医生张丹丹便是“每日晨读”的一位受益者,她说,多年后再次系统地重新学习《伤寒论》,并将其应用在临床工作中时,有了不一样的收获。每当她看到姚靖不辞风雨、日复一日坚持为大家讲课的身影,感动的同时也增强了她坚持学下去的动力和信心。“原著里的条文晦涩难懂,一个

人很难看进去,体会也不深。姚主任通过先期自学后,再用白话把自己的体会讲给大家,同时融合病例,这让大家能够在脑海里形成深刻印象,并从中找到了学习乐趣。”张丹丹告诉记者,每天的晨读姚靖不仅带领大家共同朗诵医书条文,还一起观看名医名家讲解中医经典著作的视频,通过反复朗读便有了“书读百遍其义自见”的效果。她说:“这对提高我们年轻医生的中医诊疗水平会有很大的帮助。”

黑龙江中医药大学附属第一医院院长姜德友曾在该院开设的“中医临床思维”系列讲座中提到,中医临床思维是中医医务人员必须具备的专业本领,而学习中医经典著作中的名方,就是为了提升医生的临床辨证论治综合能力。面对医改新形势,如何进一步提升中医诊疗水平,满足群众对中医药服务的美好期待,“熟读经典、做精临床”更像是一条“捷径”,姚靖和她的团队已然走在了最前方。

尊重民意 正视问题

哈尔滨市依法重新调整停车收费标准

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规定:“听证会的意见是政府制定价格的重要参考依据,定价机关做出定价决定时应当充分考虑听证会的意见,对听证会参加人提出的对居民影响较大的问题,应当做出合理安排”。

2017年7月7日的听证会上,绝大多数听证会参加人表示同意或原则同意听证方案,但部分参加人也提出了“繁华商业中心停车收费标准不应‘一刀切’,应针对不同区域特点,对核心商圈制定较高收费标准”等适当提高停车收费标准的建议。

对于部分听证会参加人的意见,市政府高度重视,认为具有极其现实的问题导向,对于优化停车收费标准至关重要,应充分尊重民意,正视问题,按照《黑龙江省〈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规定,“应当做出合理安排”,并责成市发改委进一步摸清繁华商业中心停车现状,在保持原听证方案总体框架不变的前提下,研究调整核心商圈停车收费标准。省物价局和价格法律专家也表示,依据听证会参加人意见适当修改听证方案符合政策规定。

三、关于原调整方案拟定的收费标准

市发改委介绍,原调整方案是结合哈市一、二类区域停车整体现状,综合考虑百姓承受能力,在借鉴上海等先进城市做法,以“暂停不收费、短停少收费、长停多收费”为原则研究提出的,主要目的是尝试运用价格杠杆,抑制不合理停车需求,提升停车泊位使用周转率,缓解“停车难”和交通拥堵问题。其中,道路一类停车泊位收费标准拟定为:首小时内每30分钟2元;第2个小时内每30分钟3元;第3至11个小时内每30分钟5元;第12个小时内每30分钟2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24小时收费总额104元,较现行标准73元提高42%。道路二类停车泊位收费标准拟定为:首小时内每30分钟1元,30~60分钟2元;第2至12个小时每30分钟1元;不足30分钟按30分钟计算;24小时总收费额25元,较现行标准26元下降4%。

同时,依据《黑龙江省道路交通安全条例》、《哈尔滨市机动车停放服务收费管理办法》有关规定,机动车停放时间在15分钟以内(含15分钟)免收停车费,所有道路停车泊位实行白天计时收费(8:00~20:00),夜间免费停放(20:00~8:00)。

二、关于修改原调整方案的理由及依据

市发改委介绍,《黑龙江省〈政府制定

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规定:“听证会的法律效力,而且在运行一段时间后再检验实施效果、进行优化调整,强化了停车收费标准的动态监管机制。”

四、关于修改调整方案需要履行的法定程序及相关情况

市发改委介绍,《黑龙江省〈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规定:“定价机关根据听证会的意见,对定价听证方案做出修改后,政府价格主管部门认为有必要时,可以再次举行听证会,或者采取其他方式征求社会意见。”

市发改委认为,虽然此次听证方案改动不大,却十分重要,有必要充分征求社会意见,但重新召开听证会的法定时间太长,直接影响新政策的落地实施。因此,为提高工作效率,市发改委选择了座谈会的形式征求意见,按照《黑龙江省〈政府制定价格听证办法〉实施细则》关于“或者采取其他方式征求社会意见”的规定,采取座谈会形式征求意见也是符合法定程序的。2017年12月26日的哈尔滨市调整繁华商业中心区域道路停车泊位收费标准座谈会,就是在这样一个背景下召开的。

在座谈会上参加人的选择上,市发改委考虑,既然听证会参加人按规定涵盖了消费者、经营者、专家学者、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利益相关方、政府有关部门的全部社会层面,座谈会参加人也应由此构成,

这样,既保证了征求意见的全面性,又保证了意见征求的真实性,2017年12月26日,绝大部分原听证会参加人参加了座谈。同时,鉴于此次方案调整依据的是哈工大科研结论,课题组也参加了座谈。另外,鉴于听证会参加人名额限制的规定,2017年7月7日的听证会市消协没有参加,这次座谈,市发改委也一并进行了邀

请,这也是倾听消费者的一个重要渠道。

市发改委介绍,2017年12月26日在哈尔滨市调整繁华商业中心区域道路停车泊位收费标准座谈会上,参加人一致对此次修改的调整方案表示认同,但提出了一些意见和建议,对此,市发改委将认真进行整理和研究,如实将意见报告市政府,并按规定履行后续法定程序。

五、关于此次收费标准的预期效果

市发改委介绍,按照此次拟定的调整方案计算,停车时间在3小时之内,一类地区停车泊位收费20元、较现行标准增加1元,核心商圈前30分钟收费6元、较现行标准低1元,符合“暂停不收费、短停少收费”的原则。停车时间在3小时之后,一类地区收费标准高于现行标准,且随着停车时间的延长而递增,核心商圈差额更大,符合“长停多收费”的原则。同时,在相同停车时间下,拟调整的道路二类停车泊位收费标准低于现行收费标准,特别是在前30分钟,下降了75%,有利于将部分停车需求吸引到二类地区,提高二类地区的停车泊位利用率,发挥二类地区停车泊位的功能,缓解二类地区的停车压力。

从预期上看,实行停车泊位差异化收费政策,推动停车泊位功能结构性转变,引导停车需求合理化分布,不但将提高一类、二类区域特别是核心商圈停车泊位周转率,促进城市中心停车需求向外扩展,提升其他停车资源利用效率,而且将促使部分停车需求转化为公共交通需求,进而一定程度上缓解我市繁华商业中心“停车难”和交通拥堵矛盾。

六、关于对市民支出的影响

市发改委介绍,实行阶梯式停车收费政

策后,一是道路一类停车泊位首小时停车收费标准由7元降至4元、减少3元;停放不足30分钟收费标准由7元降至2元、减少5元